

广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粤工信服务函〔2021〕35号

广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关于组织 开展2021年省中小企业示范平台示范基地 推荐工作的通知

各地级以上市中小企业行政主管部门，省有关单位：

根据《广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中小企业公共服务示范平台认定管理办法》（粤工信规字〔2019〕6号）和《广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小型微型企业创业创新示范基地认定管理办法》（粤工信规字〔2019〕5号），我厅拟开展2021年广东省中小企业公共服务示范平台（以下简称“示范平台”）和小型微型企业创业创新示范基地（以下简称“示范基地”）认定工作，请各地级以上市积极组织推荐。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推荐范围

（一）示范平台。符合粤工信规字〔2019〕6号文第三、六、七、八条规定，为中小企业提供信息、技术、创业、培训、综合等公共服务。

（二）示范基地。符合粤工信规字〔2019〕5号文第三、六、七、八、九条要求，聚集各类创业创新服务资源，为小微企业提供有效服务支撑的载体和场所，包括各类创业基地、创业园、孵

孵化器、开发区（合作区）和科技园等。申报单位为基地运营单位。

二、推荐数量

（一）各地级以上市（省有关单位）可新推荐示范平台、示范基地各2个；各地级以上市可多推荐1个针对港澳台提供创业创新服务的示范基地。

（二）对于2018年认定的示范平台、示范基地（2021年已到期），符合粤工信规字〔2019〕6号或粤工信规字〔2019〕5号有关规定的，可再次申报且不计入新推荐数量。

三、推荐程序及材料

（一）推荐程序。示范平台和示范基地均采取自愿申报、逐级推荐的方式。

（二）推荐材料。见附件。

四、有关要求

（一）示范平台、示范基地认定是建设完善我省中小微企业服务体系工作的重要基础，请各地各单位务必高度重视、择优推荐一批服务能力强、业绩好、能代表我省形象的平台基地。

对于存在下列情况的单位不作为推荐对象：巡视、审计、督查发现问题且未整改到位的；近3年内在质量、安全、环保等方面发生重大事故的；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的。

（二）请各地级以上市中小企业主管部门严格审核申报材料，并将汇总表和平台基地申报材料纸质版（采用胶装或线装，用A4纸并按顺序装订成册，一式二份）和电子版，于2021年11

月10日（星期三）前报送我厅服务体系建设处。省有关单位按上述要求直接报送。

附件：申报材料及要求



（联系人：（示范平台）杨楠、黄怡欢，电话：020-83135852、83134726；（示范基地）古晓娥、谭文康，电话：020-83135944、83134534；电子邮箱：fwtxc@gdei.gov.cn）

附件

申报材料及要求

一、广东省中小企业公共服务示范平台

- 1.申报汇总表（附表1）；
- 2.示范平台申请表（附表2）；
- 3.申报材料真实性承诺函（附表5）；

（一）基本条件

4. 2020年度平台服务专项审计报告（非单位审计报告）；
- 5.从业人员情况。提供学历证书以及中级（含）以上专业技术人员证明和执业资格证书复印件，以及3个月内在本单位购买社保证明；
- 6.管理制度情况。包括服务流程、收费标准和服务质量保证措施；
- 7.服务硬件设施；
 - （1）服务场所。法人证书或营业执照复印件，固定的经营服务场所证明复印件（房产证、租赁合同）；
 - （2）服务设施。包括软件、仪器设备等；
- 8.获得各级政府、行业协会等的资质等级或荣誉情况。市级及以上部门颁发的从业资格、资质证书（证明）复印件，授予的荣誉证书（证明）、政府扶持、知识产权归属的证明文件复印件（根据实际提供）；

（二）服务能力评价

9.服务功能。服务功能是否齐全，是否具备较强的服务能力，是否能够非盈利服务和市场化服务相结合。是否信息、技术、创业、培训、综合等服务效果突出，切实为小微企业提供较好的综合或专业性服务；

10.资源整合能力。与各类服务机构开展服务合作的情况（如与高等学校、科研机构的合作文件复印件等）；

11.运营能力。体现近三年运营状况和可持续发展能力等。

12.发展能力。包括发展规划、发展前景、实施方案、年度目标和实施保障等；

（三）服务绩效评价

13.服务活动。2020年度举办服务活动场次，以及有关的证明材料（通知、照片、总结等）；

14.服务企业数量。2020年服务中小企业数量（提供表格，包括企业名称、服务内容、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15.服务效果。2020年服务的中小微企业提供的服务评价意见（包括企业名称、评价意见、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16.2018年广东省中小企业公共服务示范平台（公共技术服务示范平台）证书复印件（新推荐认定不需提供）；

17.按以上顺序装订成册并加盖单位公章。

二、广东省小型微型企业创业创新示范基地

1.示范基地汇总表（附表3）；

2.示范基地推荐表（附表4）；

3.申报材料真实性承诺函（附表5）；

（一）基本条件

- 4.示范基地申请报告（附表6）；
- 5.2020年度财务审计报告；
- 6.提供运营主体的法人证书或营业执照（复印件）；
- 7.土地、房屋不动产权证书/租赁合同（复印件）；
- 8.运营单位人员情况。提供表格（包括人员姓名、职务、联系方式等）；
- 9.基地内人员情况。包括基地内企业的人员数量情况，提供表格：包括企业名称、人数和管理人员姓名、职务、联系方式等，以及基地内服务人员、创业辅导师名单（证书）及相应的资质证明材料；
- 10.管理规范化情况。提供健全管理制度、规章及完整、规范的创业服务流程、收费标准和服务质量保证措施；
- 11.获得政府、行业协会等的资质等级或荣誉情况。提供国家或省级有关部门、国家级行业协会、专业管理部门颁发的创业创新相关服务资质、等级或荣誉证书复印件；地级市中小企业行政主管部门认定的小企业创业基地的证明材料复印件；

（二）基地服务能力评价

12.服务功能。体现服务功能是否齐全，是否具有较强的服务能力，可以为基地内企业提供信息服务、创业辅导、创新支持、人员培训、市场营销、投融资、管理咨询或专业服务等服务，服务有特色、服务功能多、效果突出，切实为小微企业提供较好的综合性服务；

13.运营能力。体现近三年运营状况和可持续发展能力等；

14.发展能力。包括明确的发展规划、年度目标和实施方案、

实施保障等；

15.资源整合能力。引入或战略合作的外部专业服务机构数量、有关情况及相关佐证材料（合作协议、合同等）；

（三）基地服务绩效评价

16.服务活动。提供开展相关服务的证明材料，如通知、照片、总结等（按服务类型、项目或活动进行分类和汇总）；

17.服务效果。基地内入驻企业满意度调查表等相关满意度证明材料；

18.入驻企业数量。入驻企业数量情况，提供表格（包括入驻企业名称、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四）基地特色及示范性

19.产业集聚度。体现是否具有明显的产业集群效应，产业特色是否突出，提供入驻企业产业聚集度（入驻企业聚集在同一行业领域的百分比，以企业数量衡量）。

20.培育孵化成果。近三年内，在入驻期间获得风险投资额度 500 万及以上的企业名单等相关佐证材料；

21.大中小融通成效。提供上市企业在基地内开展创新创业孵化合作相关案例说明。

22.参与“创客广东”等省级双创赛事情况。近三年内，曾主办或承办“创客广东”大赛相关赛事，或其他省级政府职能部门主办的官方赛事或其分项赛事（通知、照片、总结等有关证明材料）；

23.典型服务案例（不超过 2000 字，可附照片）；

24.2018 年广东省小型微型企业创业创新示范基地证书复印

件，以及 2018-2020 年示范基地工作情况汇总表（附表 7,新推荐认定不需提供）；

25.按以上顺序装订成册并加盖申报单位公章。

附表1

广东省中小企业公共服务示范平台申报汇总表

所在地市（省有关单位）：

联系人：

联系电话：

序号	申报单位	申请平台名称	单位类型	资产总额 (万元)	办公面积 (平方米)	员工情况 (人)			2020年服务企业情况 (家)			2020年服务业绩情况 (万元)			原示范平台		申请示范平台 功能类别 (不超过3类,以第1类 为主要服务)	所属 县区	申报 单位 联系 人	申报 单位 联系 电话	
						总人数	其中： 大专 (含) 以上学 历	其中： 中级 (含) 以上技 术职称	服务 中小 微企业 数	其中： 签订 服务合 同企业 数	共 中： 服务 收入	利润 总额	上 缴 税金	获得 示范 平台 时间	是否属于 信息、技 术、创业 、培训或 综合服务 功能	服务 功能 类别					
		一、新推荐认定示范平台(1项)																			
		二、原示范平台再次申报(XX项)																			

说明：1、单位类型按营业执照的类型填写。
2、示范平台服务功能类别为《管理办法》明确的信息服务、技术服务、创业服务、培训服务、综合服务五类（不含融资服务）。

附表 2

广东省中小企业公共服务示范平台申请表

填报单位（盖章）：

一、平台（申请单位）基本情况						
注册日期：		单位性质：		法人代表：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手机：		传真：
电子邮件：			网址（已建网站的填写）：		申请平台类型	
注册 资本 万元	其中：主要投资方名称				性质	投资比例 %
总 资产 万元	其中：服务设施、软件占总资产的 %					
	仪器设备： 台（套），占总资产的 %					
场地面积： 平米，性质： 租用 <input type="checkbox"/> 自有 <input type="checkbox"/> ，自有场地占总资产的 %						
从业人数： 人		其中：大专及以上学历和中级及以上技术职称的专业人员： 人				
二、近三年度平台运营管理（单位：万元）						
年度	营业收入	其中： 服务收入	利润总额	上缴税金	服务中小企业 户（次）数	其中：签订服 务协议户数
2018						
2019						
2020						
三、服务能力及业绩						
获得专业服务 资质情况						

附表 3

推荐申报省级小型微型企业创业创新示范基地汇总表

地级以上市中小企业行政主管部门：（盖章）

填写日期： 年 月 日

序号	地市	创业基地名称	基地性质	基地管理形式	市创业基地认定时间	基地申报主体情况				创业基地面积		基地内创业服务机构数量（家）	基地内创业服务机构从业人员数（人）	基地内全部从业人员数（人）	基地内入驻企业从业人员数（人）	基地内企业总产值（亿元）	其中：小微企业总产值（亿元）	本年度新增就业人员总数（个）	是否有提供帮助大学生创业的服务、场地或优惠政策（填有、无）	备注		
						从业人员数（人）	其中：从事创业服务人员数（人）	创业辅导师数（持证）（人）	为小微企业提供的公益性服务或低收费服务占服务总量的百分比（%）	规划面积（平方米）	建筑面积（平方米）											

1、基地性质填：事业单位、国有企业、集体企业、民营企业、股份有限公司或政府直属单位；2、“组织管理形式”填政府直接管理、事业单位管理、企业化管理或其他；3、市创业基地认定时间根据实际情况填写；4、以上各项内容填写的时间节点除有明确规定的时间内外，均填截至申报日当年半年度或上一年度年底的最新数据。

填表人：

联系电话：

传真：

手机：

附表 4

广东省小型微型企业创业创新示范基地 推荐表

申请单位名称： _____

所在市： _____

填报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广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制

推荐单位组织测评情况（随机抽取，不少于 10 家）

测评方法	<input type="checkbox"/> 上门拜访 <input type="checkbox"/> 电话询问 <input type="checkbox"/> 网络互动 <input type="checkbox"/> 书面征求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抽样企业名称	被访人员姓名	职务	联系电话	接受服务内容	所接受服务是否符合企业需求			对所受服务的总体评价		
					很符合	一般	不符合	很满意	基本满意	不满意
企业对创业创新基地的具体评价及意见										

专家组评审意见

--	--	--	--

专家姓名	职务/职称	工作单位	签字

地市中小企业行政主管部门推荐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附表 5

申报材料真实性承诺函

XXX 声明:

在此次广东省中小企业公共服务示范平台/广东省小型微型企业创业创新示范基地申报认定工作中,所提交的申报材料均真实、合法,如有不实之处,愿负相应的法律责任,并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

特此声明!

申报单位(盖章)

2021 年 月 日

附表 6

广东省小型微型企业创业创新示范基地 申请报告

申请单位名称：_____（盖章）

填报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广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制

申请报告主要内容

一、广东省小型微型企业创业创新示范基地申请表(附表 1)

二、管理和服务人员名单及职称情况一览表(附表 2)

三、服务的中小企业名单及服务评价表(50 家以上)(附表 3)

四、基地申请相关情况说明(请另附说明材料)

(一) 申请单位的基本情况(包括: 创立发展沿革、发展目标、目前的基本情况);

(二) 基地内中小企业发展情况和服务需求情况;

(三) 基地管理运营情况(包括: 主要管理制度、人员激励、能力提升、品牌建设、可持续发展等);

(四) 近年来的服务情况(包括: 主要服务内容、服务对象、规模及服务收费情况, 是否为小微企业提供公益性或低收费服务);

(五) 基地服务特色(包括: 具有示范性的特色服务)

(六) 主要服务业绩及基地内中小企业健康发展的贡献(包括: 服务效果自测情况或典型案例);

(七) 下一步发展设想。

附表 1

广东省小型微型企业创业创新示范基地申请表

申请单位（公章）：

单位：万元、人、平方米、家

基本 情况	单位名称				基地名称				
	注册资本(金) (万元)				统一社会 信用代码		法人代表(负 责人)		
	成立时间				获得地级以上市荣誉情况				
	网 址				主管部门 (指导部门)				
	联系人				联系电话				
	创业基地面积	规 划 面 积					建 筑 面 积		
		自 有			租 用			公共服务场所	
	申报单位从业人员数量								
	服务人员					创业辅导员 (省级以上中小企业主管部门认 定或持证)			
	引入外部专业服务机构数 量					入驻企业数量			
运营 情况	基地为入驻企业提供办公、 生产、服务场所（列举）								
	基地信息化基础设施		光纤接入 情况		宽带带宽			无线信号覆盖情况	
	经营情况	年 份	资 产 总 额	营 业 收 入	入 驻 企 业 数	其中：小微企业数	小微企业占入驻企 业比例	基地内企 业从业人 数	

	是否具备基地发展规划（具体材料请以附件形式提供）		基地年度发展目标（可另附说明材料）	
	是否具备基地管理规章制度（具体材料请以附件形式提供）		基地服务项目收费标准（可另附说明材料）	
合作 服务 机构 情况	合作服务机构名称	主要服务内容		签订协议时间
服务 功能 情况	主要服务内容	服务规模		服务收入占年营业收入比例
	是否为入驻企业提供信息服务及简况			
	是否为企业提供创业辅导及简况			
	是否为入驻企业提供创新支持及支持简况			
	是否为入驻企业提供人员培训及培训简况			
	是否组织市场营销活动及活动简况			
	是否为入驻企业提供投融资服务			
是否为入驻企业提供管理咨询服务及服务简况				
基地为入驻企业提供的其他专业服务情况				

示范性自述 (不超过 400 字)	
----------------------	--

注：1. 具体服务机构及服务内容可自行添加行

2 广东省小型微型企业创业创新示范基地申请示范点自述应当参照《广东省小型微型企业创业创新示范基地建设管理办法》中申报的示范条件进行列举

附表 2

管理和服务人员名单及职称情况一览表

序号	姓名	性别	年龄	学历	职务	职称	主要工作内容

注：含创业辅导员

- *: 1. “基地性质”：事业单位、国有企业、民营企业或政府直属单位；
2. “批次”：2018年认定；
3. “专职从事创业服务人员”：为入驻企业提供各种创业服务的全职人员（不含物业服务专职人员）；
4. “入驻小微企业”：入驻企业中符合《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的小微企业；
5. “上市企业”：科创板、创业板、中小板、主板及境外上市企业。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